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許麗淑
電 話：04-3706130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2502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25024AA0C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辦理「108年度全國教師生命教育研習(北區、中南區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府(局)轉知所屬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1月8日修訂「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」、107年8月23臺教學(二)字第1070141612號函「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(107-110學年度)」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與地點：108年12月5日(北區：佛光大學)、12月19日(中南區：長榮大學)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主管所轄高級中等學校之班級導師。
- 三、報名日期與方式(線上報名)
 - (一)北區：自即日起至11月18日(一)下午5時止，線上報名 <https://forms.gle/nySjM52VQNxSvZqk9>。
 - (二)中南區：自即日起至12月2日(一)下午5時止，線上報名

<https://forms.gle/YxkUPfZNfwrSiuzTA>。

四、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，並依規定報支(差)旅費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署生命教育資源中心(國立羅東高商)李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3)9512875轉603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本署生命教育資源中心)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